

德州实华化工有限公司  
单一来源采购结果审批表

编号:

采购项目名称	热电车间 220 锅炉输煤系统破碎机用锤头
项目类别	工程类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服务类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物资类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供应商名称	山东山矿机械有限公司
采购价格	6300 元（大写：陆仟叁佰元整）
采购项目描述	锤头，PCFK1616，12 个
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理由	热电车间 220 锅炉输煤系统破碎机由山东山矿机械有限公司生产并供货，为保证原有采购项目一致性或者服务配套的要求，需要继续从原供应商处添购，否则将影响施工或者功能配套要求。符合单一来源采购的第 5 种情形。
<p>单一来源采购评审意见及评审小组成员签字：</p> <div style="display: flex; justify-content: space-around; align-items: flex-start;">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 <p>董保成</p> <p>林强</p> <p>5月9日</p> </div>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 <p>祁云举</p> </div> </div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 margin-top: 20px;">2024年 5月 9日</p>	
备注：	

说明：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货物或者服务，可以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：（1）涉及国家安全、国家秘密；（2）因特殊设计、专利产品、新技术推广、首台套、商业秘密使得所购物资或服务的来源渠道单一；（3）客户指定外委服务等特殊业务模式条件限制，有且仅有一家供应商可供选择；（4）发生突发紧急事故抢修或抢险救灾等不可预见的紧急情况，不能或来不及从其他供应商采购；（5）必须保证原有采购项目一致性或者服务配套的要求，需要继续从原供应商处添购，否则将影响施工或者功能配套要求。添购是在原有采购项目上增加或者改进，而不是新购置一种物资、服务或者新建工程；（6）需要委托特定领域具有领先地位的机构或者自然人提供服务。

